



永华包装

NEEQ : 873209

瑞安市永华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Ruian Yonghua Packaging Materials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— 2018 —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余致眉
职务	董事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
电话	0577-65338078
传真	0577-65338068
电子邮箱	84386471@qq.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yh-epe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瑞安市塘下镇罗凤国际汽摩配工业园区（二期）、3252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54,523,828.52	42,213,395.04	29.1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3,379,566.10	9,247,382.44	44.68%
营业收入	26,479,119.47	22,517,052.87	17.6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32,183.66	327,643.47	-59.6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60,789.06	324,331.23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,983,694.09	216,121.12	817.86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24%	3.48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	0.04	-75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	0.04	-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11	1.16	-4.31%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8,000,000	100%	-8,000,000	-	-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8,000,000	100%	-8,000,000	-	-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8,000,000	100%	-8,000,000	-	-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-	-	12,000,000	12,000,000	1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-	-	12,000,000	12,000,000	10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12,000,000	12,000,000	100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8,000,000.00	-	4,000,000	12,000,000.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2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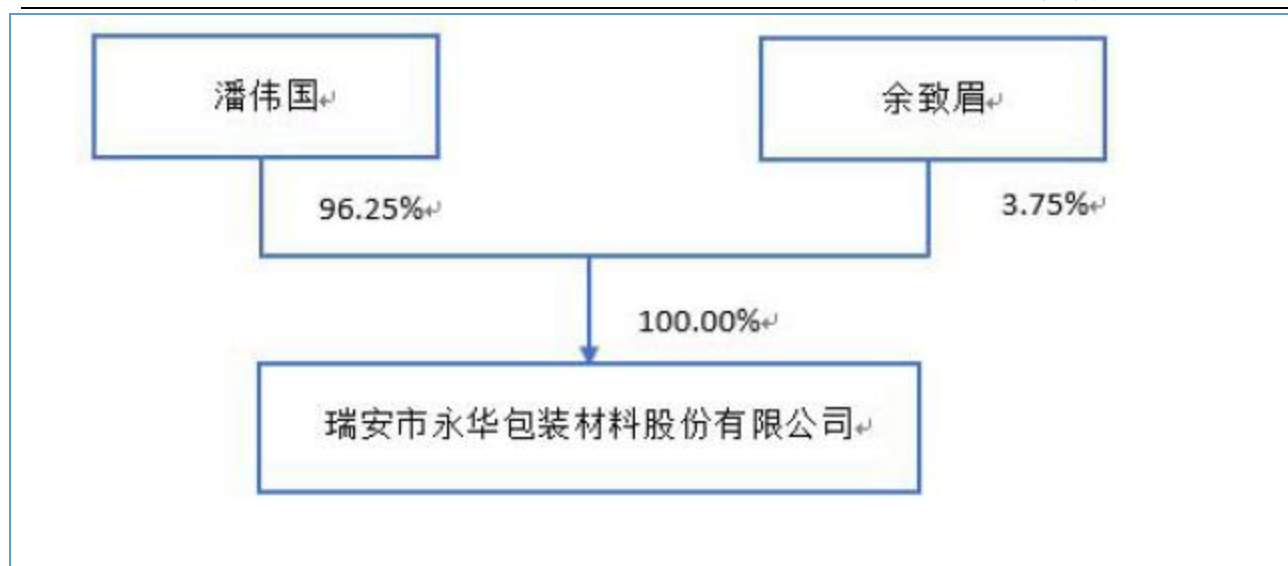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潘伟国	7,700,000	3,850,000	11,550,000	96.25%	11,550,000	0
2	余致眉	300,000	150,000	450,000	3.75%	450,000	0
合计		8,000,000	4,000,000	12,000,000	100%	12,000,000	0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							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公司控股股东为潘伟国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潘伟国与余致眉，二人系夫妻关系。



三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重要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变更

1、会计政策变更

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[2018]15 号)，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（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）编制财务报表：（1）原“应收票据”和“应收账款”项目，合并为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项目；（2）原“应收利息”、“应收股利”项目并入“其他应收款”项目列报；（3）原“固定资产清理”项目并入“固定资产”项目中列报；（4）原“工程物资”项目并入“在建工程”项目中列报；（5）原“应付票据”和“应付账款”项目，合并为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项目；（6）原“应付利息”、“应付股利”项目并入“其他应付款”项目列报；（7）原“专项应付款”项目并入“长期应付款”项目中列报；（8）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，列示于“研发费用”项目，不再列示于“管理费用”项目。

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》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，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“其他收益”项目中填列。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，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。

2、会计估计变更

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会计政策变更 □会计差错更正 □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（上年同期）		上上年期末（上上年同期）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
应收票据	80,000.00			
应收账款	6,236,184.48			
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		6,316,184.48		
应付利息	40,026.04			
应付股利	214,400.00			
其他应付款	5,140,301.10	5,394,727.14		
管理费用	2,178,859.10	1,073,257.46		
研发费用		1,105,601.64		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瑞安市永华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5日